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
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5
(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

采购人：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盛开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0 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zfb）的招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封面、资格审查材料、开标一览表、其他内容，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5、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6、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

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net，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6、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7、投标文件制作、上传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无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	22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55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6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5（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6750000.00 元
最高限价：12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5	豫政采 (2)20241426-5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 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 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5	1200000.00	12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核酸电泳及凝胶成像系统 1 套、显微操作系统 1 套、恒温制冷摇床 1 套、高压灭菌器 2 台、生物安全柜 2 个、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接受进口产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交货期：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6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质保期：1 年，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2023年度经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

3.7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段的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14日起至2024年10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eggzy.net>）。

3、方式：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1月0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7、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8、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9、中标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约定收费标准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

地址：金水区杨金路 139 号 F6 号楼

联系人：闫磊

联系电话：0371-6533264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科盛开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5号附5号建业5栋大楼2号楼4单元10层1003号

联系人：王志强

联系方式：1778812461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志强

联系方式：1778812461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2	项目名称: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1.3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
2.2	采购人: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 单位地址:金水区杨金路 139 号 F6 号楼 联系人:闫磊 联系电话:0371-65332640
2.3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盛开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 号附 5 号建业 5 栋大楼 2 号楼 4 单元 10 层 1003 号 联 系 人:王志强 电 话:17788124612 电子邮件:270183675@qq.com
2.5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经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

	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组织，踏勘时间： __/__/__ 踏勘集中地点： __/__/__
1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需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
11.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2.1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18.3	（1）本招标项目分为 5 个包，本次为包 5 采购。 项目总预算金额：16750000.00 元 项目最高限价：120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此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的所有费用（含税金）。
18.4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9.1	投标货币：人民币
20.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经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4、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

	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5、信用声明函；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投标承诺函。
23.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6.1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9.1	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9.2	投标文件解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
29.3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 （1）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提供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信用声明函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或者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投标承诺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1.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4.3	1、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取得节能、环境认证证书多的优先（不含强制）。 备注：核心产品有多个时，提供单个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也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核心产品：显微操作系统。
35.1	小微企业扶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投标人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5.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

	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 (3) 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38.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42	数量增减范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1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约定收费标准收取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6.2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人“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投标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查询信息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46.3	参与同一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9) 被其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的。
46.4	1、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中标人享受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6.5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其他法定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5%，取整至万位，其中保函或担保期限不得少于合同履行期限。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由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时按中标价的 5%足额缴纳。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待中标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退还。
46.6	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本项目的首付款；待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46.7	偏差：允许偏差（以招标文件“评标方法”中评分项为准）。
46.8	1. 投标人为代理商且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若厂家或中国总代出具的授权文件为英文或外语格式的，投标人必须提供一套中文翻译的授权，并以中文授权为准，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2. 若投标货物技术证明文件涉及到英文或外语版本的，投标人需提供中文翻译版本，并对真实性负责。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

1.2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2.2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2.4 合格投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及服务：按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及服务。

2.7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踏勘现场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4.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成果，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 联合体投标（不适用）

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8. 市场主体信息库

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9.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上及时发布。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0.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e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澄清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3 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2.2 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修改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4.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6. 招标文件中若约定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

17.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8. 投标报价

18.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填写相关价格。

18.3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所需的费用（含税金）。

18.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备选方案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8.5 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方案变更或合同条款中另有约定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9. 投标货币

19.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20. 投标人商务证明文件

20.1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20.2 其他商务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彩页和数据。

22. 投标承诺函

2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投标承诺函。

22.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

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23. 投标有效期

23.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4.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24.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4.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24.5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4.6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2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

25. 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26. 投标截止时间

2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12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7.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2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8.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五、开标与评标

29. 开标

29.1 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9.5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以河南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实际程序为准）。

30. 资格审查

30.1 开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0.3 资格审查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评标委员会

3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代理机构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31.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3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3.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

33.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3.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3.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3.7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 (1) 不同的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 (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与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4. 投标的评价

35.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3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4.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5. 评标价的确定

35.1 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6. 评标结果

3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6.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并列）。

3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7.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7.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7.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7.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7.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中标结果

38. 确定中标人

38.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8.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部门：中科盛开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17788124612；

通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 号附 5 号建业 5 栋大楼 2 号楼 4 单元 10 层 1003 号。

39. 中标通知书

39.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9.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9.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41.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章第 40 条、第 4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42.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项目需求中规定的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服务内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3. 签订合同

4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3.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3.4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以中标人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45.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43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合格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 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 方：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

乙 方： _____

甲方：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 年 月 日招标采购的结果，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所需设备的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1.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1货物清单（附件）；

1.2中标通知书；

1.3本项目招标文件；

1.4中标方投标文件；

2.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整），该合同总金额为含税价。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

3.合同内容及要求

_____。

4.设备交货期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个日历天内，于 年 月 日前乙方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规定交付项目建设所需设备、软件及材料至甲方指定安装地，并完成安装调试。

5.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或转账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5%，取整至万位，其中以保函方式缴纳的保函期限不得少于合同履行期限。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由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时按中标价的5%足额缴纳。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待中标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退还。

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付合同总额的50%作为本项目的首付款；

待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6.项目验收

6.1.合同验收：货物交付甲方后，由双方对照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进行验收。在交付时应附上出厂合格证书、检验报告。

6.2 “初步验收”是指乙方完成项目全部设备和系统的现场安装调试结束后，对设备安装现场施工内容的验收；以及对全部设备型号、规格、数量的确认；双方进行设备和相关技术资料（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的交接；验收过程商定的相关事宜以备忘录记载并作为终验依据的组成部分。

“第三方测试”是指乙方所有设备生产完成后，由甲方指定符合国家第三方测试资质的机构在标准场地进行测试验收（第三方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最终验收”是指初验合格进行不少于3个月的试运行，系统运行稳定可靠后进行终验。双方协商组织专家委员会，对项目的全内容包括系统功能、系统技术指标、操作使用等进行全面详细验收。最终验收时，乙方提供招投标文件、合同、设备生产报告、出厂验收测试报告、发货安装调试报告、培训资料、用户手册等资料作为最终验收资料。

7.履行方式

项目建设所需设备、软件、材料等由乙方负责送货安装，交付甲方指定的地点。

8.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___年，自最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时起算。在此期间，乙方保证甲方设备正常使用，因制造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并赔偿甲方损失。全年故障次数≤10次/年；故障响应时间小于30分钟，故障响应率达到100%，业务恢复时限小于12小时，每有一次响应不及时或者业务恢复时间超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5000元。

9.人员培训

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培训分为标准场地测试、安装现场、集中培训（包括建设组织和集成后系统应用及维护等内容的培训）。

标准场地测试培训：对系统的无线电监测测向能力等内容进行培训。

现场培训：现场培训由客户与供方共同组织。对设备安装、调试、基本使用、软硬件、运行维护等进行培训。

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项目终验前进行，培训内容至少包括使用、维护、校准、简单故障排除等。

10.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0.1严格遵守施工规划，服从甲方统一指挥，甲方将组织定期检查，对于出现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否则视乙方为违约。

10.2甲方不负责由乙方所雇用的工人及其他人员的伤害及对其的赔偿，乙方应免除并保证免除甲方有关的伤害及损失的赔偿，及所有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与其他开支。

10.3乙方承担施工区域范围内的全部安全责任。乙方同时要做好施工场地周边相邻区域的安全、卫生工作，如承包单位措施不当，管理力度不够造成安全事故的要承担赔偿责任。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按规定立即报告管理部门并通知甲方和监理人。如因此造成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一切费用。

11.违约责任

11.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供货物及服务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归还已经收到的费用、按合同总金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的部分或全部工作转包给第三方承担。一旦甲方发现，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11.3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逾期在10日内（含10日）的，乙方按5000.00元/日赔偿，逾期在20日内（含20日）的，乙方按10000.00元/日赔偿，如逾期时间超过合同期30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按本合同价的15%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4（1）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进行整改，保证整改后工程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有发生的费用，出现质量问题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且经过一次整改后仍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归还已经收到的费用、按合同总金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5双方约定的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1）遵守政府和甲方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2）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以整个项目全局为重，除履行合同义务外应积极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目标。

（3）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又无法弥补，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6质保期内发现乙方承建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乙方须按合同“8.质量保证期”相关要求限时整改，罚金及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11.7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承担违约责任的，甲方可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将乙方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12.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2.1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及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外，不得解除和无效变更。若因国家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15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12.2如因国家政策改变，出现合同内容与政策冲突的情况，本合同可立即解除，甲乙双方不承担因为而产生的违约责任。

13.保密

13.1保密信息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履行合同内容时获得的甲方信息。

13.2信息传递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保密信息，对此双方皆应谨慎接受并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13.3信息披露

获取对方保密信息的一方仅可将该信息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保密信息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信息，未经授权不得使用、传播或者公开。除非有对方的书面许可，或者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保密信息，或者已在社会上公开，该信息在5年内不得对外披露。

13.4保密措施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遵守和履行上述约定。经双方协商，一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约定。

14.服务变更

14.1甲方如提出部分项目建设的变更建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乙方应当在15日内，对该变更后合同价格、服务内容、系统性能、技术参数等可能发生的变化作出预估，并书面回复甲方。

14.2甲方在收到乙方回复后，应当在15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乙方回复。如甲方接受乙方回复，则双方可对该变更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14.3乙方如提出部分项目建设的变更建议，应当对该变更后合同价格、服务内容、系统性能、技术参数等可能发生的变化作出预估，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

15.合同生效及其它

16. 不可抗力

附件：货物清单

（见乙方投标文件）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步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最终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本报告一式 份, 甲、乙方各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注: 以上格式供参考使用。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

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包_5_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 标 函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企业业绩
- 六、售后服务方案
- 七、技术证明文件
-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
- 九、企业声明函
- 十、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单位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5）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生效。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二、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的【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5）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6）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三、投标报价表格

1、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包号	包 5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投标范围	核酸电泳及凝胶成像系统 1 套、显微操作系统 1 套、恒温制冷摇床 1 套、高压灭菌器 2 台、生物安全柜 2 个、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接受进口产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交货期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_____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质保期	_____年，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付款方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备 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分项报价一览表及有关说明

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_5_

序号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注：此处“总价”应和上页“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中“投标总报价” 金额相同）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

- 1、企业简介；
- 2、“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基础信息扫描件。

2、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工具

序号	名称	数量	用途	备注
1				
2				
3				

2)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人员[本表后附相关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若有)、
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有)、身份证扫描件、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序号	姓名	职称或职业资格 (如有)	工作职责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团队人员)	
3			(团队人员)	
4				
...				

后附：团队人员缴纳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或劳务合同。

- (4)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证明材料扫描件

(5) 信用声明函

信用声明函

我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投标；
- 2、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二、我单位负责人、股东及主要管理人员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未同时参加本项目。

三、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河南省种业发展中心河南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建设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36）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五、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内容	
备注	类似项目的要求：按照“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提供

六、售后服务方案

七、技术证明文件

1、技术证明材料

(1) 设备规格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描述	数量	品牌/厂家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所在页
1						
2						
3						
4						
5						
6						
..... .						

(2) 提供主要产品技术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产品彩页或技术参数证明函）

(3) 产品相关检测报告（若有）

2、项目实施方案；

3、投标人履约能力证明材料；

4、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

内容名称或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正/ 负/无偏差）

九、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工业行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

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若有以下情形的投标人应填写此表，若无以下情形的投标人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表）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参加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小微企业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 (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元)						
节能产品	1、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通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价格、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 4、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若有）。

附件：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 年第 16 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 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能效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 2、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3、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五、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

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1 不同的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不相同；
- 1.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3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4 投标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 1.5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6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落实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和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

价为准。

3.6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价格、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2) 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3)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与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投标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3.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8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取得节能、环境认证证书多的优先（不含强制）。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根据产品技术参数高低推荐，还相同时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并列）。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评分标准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部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 1. 关于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提供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2. 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70%的，应随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标部分 (55 分)	产品功能和技术指标 (4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招标要求的响应情况确定得分： 投标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配置要求得 40 分； 投标技术参数负偏离在 40 分的基础上每项扣 0.2 分，加“★”项每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 (10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从供货、安装、调试、测试、培训、验收等进行评审。 1. 实施方案全面完整、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内容详实、科学，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需要，得 10 分；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2. 实施方案较为完整、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基本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完善的，得 7 分； 3. 实施方案不完整、不实用，合理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3 分； 4. 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或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满足项目要求，得0分。
	售后服务质量保障（5 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技术能力与承诺、保修维护能力（包括故障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流程、服务能力、运维体系、服务人员配置、备品备件配置、服务质量认证及其他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比较评价： 以上要素完全提供、服务能力强，响应程度高，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优秀的得5分； 以上要素大部分提供、服务能力较强，响应程度较高，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良好的得3分； 以上要素部分提供、服务能力一般，响应程度一般，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一般的得1分； 不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综合标部分（15 分）	同类业绩（5 分）	投标人自2021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过类似项目的（合同甲方须为货物使用单位），每提供1个合同得2.5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提供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产品综合评议（10 分）	由评委根据项目特性结合各投标产品制造工艺、稳定性等进行打分： 投标产品制造工艺、稳定性好，安全性（操作维修安全等）高的得5分； 投标产品制造工艺、稳定性较好，安全性（操作维修安全等）较高的得3分； 投标产品制造工艺、稳定性、安全性（操作维修安全等）一般的得1分。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由评委根据项目特性结合各投标产品操控性、性能及技术先进性等进行打分： 所投产品优秀，操控性强、性能好、技术先进的得5分； 所投产品较好，操控性较强、性能较好、技术较先进的得3分； 所投产品一般，操控性一般、性能一般、技术保守的得1分。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一、设备参数要求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备注
1	核酸电泳及凝胶成像系统	1	套	(一) 核酸电泳仪 - 电泳仪电源 - 四组输出（可同时连接四个电泳槽） - 输出定时/计时控制 - 自动无负载输出保护 - 自动过载和短路保护 - 自动记忆工作状态 - 三位数显，1 位状态显示 - 可层叠防滑动机箱 - 电压（V）：10~300 - 电流（mA）：4~400 - 定时（min）：0~999 - 水平电泳槽 - 最大载胶面积：12x12cm - 制胶托盘规格：6x6cm /6x12cm/12x 6cm/12x12cm - 样品梳子 3/13/18/25 孔梳子 - 最大电压负荷 500V - 最大容纳缓冲液体积 1000ml (二) 凝胶成像系统 性能特点 - 可通过激发光源选择实现凝胶实验结果的全自动拍摄； - 可通过机箱面板进行变焦、聚焦、光圈、白光、紫外灯的自动控制； - 可通过电脑进行变焦、聚焦、光圈、白光、紫外灯的自动控制； - 可在机箱上直接进行实验结果观察与割胶操作； 技术规格 ★摄像头:1000M 高分辨率低照度数码摄像头 - 感光芯片:Sony 芯片 ★3. 感光效率:芯片光电转换效率: High QE:72%@600nm - 读出噪声:4.3e- RMS	

			5. 信噪比: $\geq 71\text{db}$ ★6. 有效像数: 1280×1040 7. 像数密度: 16 bit (0 - 65535 色) 8. 像素合并: 1×1 9. 分辨率: 133 万像素 10. 动态范围: > 3.0 个数量级 ★11. 电动镜头: $1/2$ 英寸, 高通透电动镜头, Computar F=1: 1.2, 8~48mm 12. 照明模式: 透射紫外, 透射白光, 反射白光 13. 激发光源: 透射: 302nm, 白光 14. 双侧反射: LED 反射白光灯 (冷光) 15. 滤光片: 标配 590nm ★16. 拍摄面积: 紫外: $20 \times 20\text{cm}$ 白光: $20 \times 20\text{cm}$ 17. 定时功能: 用户可自行设定定时自动关闭紫外光源的时间 (1~60 分钟) 软件特点 ★1. Image 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 可实现拍摄、灰度分析等功能 ★2. 实现图像采集、灰度分析、Marker 叠加等功能独立操作, 方便拍照及分析同时进行, 互不干扰 3. 具有图像旋转、裁剪、反色等处理功能, 进行图像优化处理 4. 自动识别泳道条带、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密度积分和峰值、计算分子量大小及条带的迁移率 5. 分析数据能输出至 Excel 6. 工作站: CPU i5 或以上, 内存: $\geq 16\text{G}$, 硬盘: $\geq 500\text{G}$, Win10 或 Win11 系统, 64 位, 显示器尺寸 ≥ 21 英寸。	
2	显微操作系统	1	套 (一)、显微操作系统参数及配置: 1. 用途: 广泛用于细胞操作 (细胞固定、细胞和微粒定位/移取、细胞内容物提取/转移/注射、特定细胞挑选/分离、染色体分离), 胚胎工程 (卵母细胞和早期胚胎显微操作、体外受精、胚胎移植、胚胎分割移植、胚胎干细胞的转移和定向分化、遗传学诊断), 荧光检测 (固定激发光源、固定组织切片或活体、转基因动物制作、嵌合体制作、药理学的药效检验) 等。整机原装进口。 2. 显微操作系统一套, 包括: 驱动部件 2 个、控制部件 2 个、控制器 2 个显微镜专用适配器 1 个、固定钢板 2 块、万向持针器 2 个、操作系统电源箱 1 个。	进口

			★3. 驱动部件：宽$\geq 85\text{mm}$，深$112\pm 5\text{mm}$，高$\geq 144\text{mm}$。 4. 控制部件：宽$\geq 204\text{mm}$，深$135\pm 5\text{mm}$，高$\geq 62\text{mm}$。 5. 移动距离：x$\geq 22\text{mm}$、y$\geq 22\text{mm}$、z$\geq 22\text{mm}$； 6. 电动 X-Y-Z 三维粗调 7. X-Y-Z 三维自由移动，液压油可压缩性小，启停准确；油的热稳定性大，漂移极小。 8. xy 轴移动速度：$\geq 1.4\text{mm/s}$（使用高速按钮）、最大移动速度$\geq 0.7\text{mm/s}$（使用速度调节旋钮）z 轴移动速度：$\geq 2.8\text{mm/s}$（使用高速按钮）、最大移动速度$\geq 1.4\text{mm/s}$（使用速度调节旋钮）、最小移动速度$\leq 0.2\text{mm/s}$（使用速度调节旋钮）。 9. 调节精度：250$\leq$微米/圈，最小移动刻度$2\mu\text{m}$。 10. 移动距离：x$\geq 10\text{mm}$、y$\geq 10\text{mm}$、z$\geq 10\text{mm}$； 11. 油压管路长度：$\leq 0.9\text{m}$。 12. 手柄移动距离（X-，Y-）：2mm（倒垂式）。 13. 油压注射器，注射器上自带三通结构，可切换为活塞模式，方便加油；活塞长度$\leq 20\text{mm}$，旋转一周移动距离$\leq 500\mu\text{m}$，旋转一周注射量$\leq 10\mu\text{L}$。 ★14. 气压微注射器（固定用），全铝合金机身，机身配备单次触发式气体安全阀，气体腔大小可调，气体腔活塞行程$\geq 30\text{mm}$。 15. 显微镜适配器可在安装时选择 1-40 度倾斜角。 （二）、热板参数及配置： 1. 透明玻璃体加热装置 2. 温度设定：室温$\sim 50^{\circ}\text{C}$ 3. 采用高强度玻璃，玻璃厚度为 0.5mm 4. 温度精度：$\pm 0.1^{\circ}\text{C}$ 5. 中心区域厚度不大于 1mm 三、激光破膜仪参数及配置： 1. 原装进口，透明带红外激光光学系统。 2. 带 630-650nm 波长的引导激光。 3. 激光达到 ClassI 安全标准。 ★4. 发射时间：0.001-2.0ms，可发射 0.001ms 瞬时脉冲。 5. 激光功率：1480nm/400mW。 6. 电脑下的激光定位，无需移动培养皿，可连续击打胚胎透明带不同位置。	
--	--	--	--	--

			7. 配有 40X 长工作距离激光专用物镜，可安装在倒置显微镜上。 ★8. 带自动破膜功能。 9. 设备不占用显微镜的荧光通道。 10. 软件系统：可为胚胎及卵母细胞研究提供多种测量和分析功能；可在打孔同时进行录像和拍照；中英文操作界面。 ★11. 原厂生产（核心部件不允许拼装） 12. 制造厂商在国内有专业的维修工程师，售后维修能有效保证。	
3	恒温制冷摇床	1	套 1. 振荡频率：30-400rpm 2. 振荡频率精度：±1rpm 3. 摇板振幅Φ：26mm（标配） 4. 温控范围：4~60℃ 5. 温度调节精度：±0.1℃ 6. 温度均匀度：±1℃（at37℃） 7. 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屏） 8. 对流方式：强制对流 9. 控制方式：P. I. D 微电脑智能控制 10. 最大容量：250ml×30 或 500ml×20 或 1000ml×12 或 2000ml×6 11. 定时范围：0-999.9 小时 12. 摇板尺寸：（长×宽）518mm×424mm 13. 标准配置万能夹具：（固定夹具可选） 14. 电源：AC220±10%50~60Hz	
4	高压灭菌器	2	台 ★1. 灭菌器厂家须具有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提供制造许可证，不允许借用第三方资质）； 2. 容量:60 升,立式结构,底部带脚轮，腔体直径≥40CM 可放入直径 38CM, 高度 40CM 的灭菌架； ★3. 压力容器设计温度≥153 度、设计压力：0.42Mpa （生产厂家提供压力容器铭牌）； 4. 灭菌工作温度 105-138 度；定时：灭菌时间 1-6000 分钟，保温时间 1-9999 分钟 预约灭菌时间 0-10 天； ★5. 压力容器设计使用年限达到 20 年（生产厂家提供压力容器容器数据表）； ★6. 干烧保护装置：灭菌腔底同时配备液胀式、铜质温度感应式、离子浓度式（水位传感器）三种不同干烧保护装置，避免了单一方式带来的误判；	

			7. 开关盖方式：触拨式开关，垂直向上打开腔门（上掀式开盖）下压式关盖，单手可实现开关盖； 8. 快速开门结构：采用快速开门结构，3 秒内就可完成从打开腔门到腔门完全敞开整个过程； ★9. 腔门完全敞开及任意停留性能：腔门完全打开与灭菌腔达到 90 度角，大件样品可垂直从腔内取出；且腔盖可以在任意角度停留，防止腔盖突然砸下风险。 10 人性化操作台面结构：地面到操作台面的高度不超过 90cm；水质检测：具有水质检测功能，当灭菌腔水质脏污时可以进行提醒； ★11. APP：预装灭菌器应用 APP 软件，手机通过下载 APP，可以实时查看灭菌器温度、压力等情况，可查询历史灭菌记录等状态，自动推送故障信息等（提供厂家官网 app 软件下载地址）； ★12. 排汽方式：全自动内排，灭菌结束可设定 6 种不同的排汽速度，通过控制电磁阀的开关，液体培养基灭菌结束排气降温而培养基不会溢出来； 13. 集气瓶：内部前置集气瓶收集废水，倒水方便，同时节省仪器使用空间； 14. 标配冷却风扇：灭菌结束可快速降低腔体温度； 15、闭盖检查：系统自动检查腔盖锁紧情况，如腔盖未锁紧，灭菌器无法启动工作。 16. 安全装置：八柱均分、闭盖检查系统、电动式双内锁、冷却锁 OPEN 温度、缺水保护、过压双重保护、自动故障检测系统、后台安全测试程序、温度监控、漏电保护、过流与短路保护； 17. 附件：不锈钢提篮 2 个，冷却风扇 1 套； 18. 验收：所投产品生产商与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实际制造商一致；厂家工程师上门安装培训，整机质保 3 年	
5	生物安全柜	2	个 1、气流模式：30%外排，70%循环。 ★2、适合单人使用。柜体内部工作区尺寸范围：内部尺寸(W×D×H)：1200x630x780mm； 外部尺寸(W×D×H)：1300x798x1568mm 3、设备标配手动可调高度支架，可提供 30 到 38 英寸的工作表面高度，调节增量 2 英寸。 4、配有直观控制面板。显示有价值的安全和性能数据，实时显示仪器运行时间、下降风速和流入风速。	

			5、控制面板可显示总工作时间显示、定时器、紫外消毒剩余时长、气流是否稳定、前窗位于工作位置监测、节能模式，实时显示整个柜体的状态，确保用户的安全条件下工作。 6、控制面板声光报警便于客户快速确认仪器状态、气流平衡等。 7、HEPA 过滤模块：包含两个 HEPA 过滤模块，分别实现外排风和下降风的过滤。过滤器符合 EN1822 标准 H14 级别。HEPA 过滤效率：过滤器最易穿透颗粒（MPPS）过滤效率高于 99.995%。0.3 微米颗粒的截留效率高于 99.999%。 8、工作台面表面承重 23kg，工作台面最高承重 50Kg 9、前窗工作开口高度：250mm；前窗最高开口高度：535mm ★10、噪音：≤63dB ★11、双风机控制系统，独立的进气与排气风机自动控制，平衡下降气流与外排气流，以保证持续安全的工作条件。智能直流无碳刷电机可实时监测和控制风机转速，在过滤器阻塞或线路电压波动时持续保护用户安全。 12、风速报警：至少两个独立式压力传感器用于检测排气和下降气流强制通风时的压力变化。当进气/排气或下降气流速度变化量达到 20%时，将发出声音和视觉报警提醒用户。 ★13、安全节能模式：安全柜开机正常运行状态下，将前窗玻璃下拉至完全关闭状态，安全柜自动启动低速安全节能模式（待机模式），下降风速自动变为 30%，且保持柜体洁净环境。方便随时启用，节能环保。 ★14、设备配置 254nm 紫外灯。紫外消毒时间可在 0：00（关闭）到 24：00 小时之间进行调节。紫外消毒时间是预先设定的，如有需要可以更改设置，步进为 30 分钟。 15、设备采用荧光灯照明。 ★16、前窗倾角：10° 倾角，减少镜面效应，并确保用户在工作期间的姿势舒适。 ★17、前窗清洗位置：无需拆卸任何部件即可将前窗玻璃可下拉到台面下方指定位置，操作者可站在安全柜外的无污染区，便于清洁安全柜玻璃窗内侧和更换灯管。 18、柜体材料：内部两侧包括后背板为 304 不锈钢一体成型。 ★19、柜体侧壁采用双层负压设计，以提供更大的保护。采用金属材质的压力舱，便于更换滤膜时拆卸。 ★20、左右侧壁各标配两个服务阀孔，用于安装气阀、水阀和真空阀。	
--	--	--	---	--

			★21、工作台下方的集液槽应采用不锈钢制成，并带有排污阀。不应有支撑工作托盘重量的水平金属条，以便于清洁。 22、设备配置两个可拆卸式搁手架，卡入式设计，操作方便舒适。 23、排气/进气量：585（立方米/小时）；排气量，套管连接：761(立方米/小时)。 ★24、生物安全柜的能耗，运行时≤200W，节能模式时≤70W。 25、相关认证：UL/CE 认证 26、标准配置：主机，紫外灯，荧光灯，两个搁手架，侧壁各两个阀口，可调高度支架，一体成型不锈钢内壁。	
6	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 1、微处理控制器，高清晰背光显示屏，一键操作式便捷程序，并具有密码保护功能，多语种显示程序、运行状态、报警及维修信息等 2、驱动系统：无碳刷直驱感应电机 ★3、转头锁定机制：Auto-Lock 按钮式转头自锁系统 4、不平衡检测系统：SMARTSpin 智能检测 5、生物安全防护：第三方认证的 ClickSeal 防生物污染密封盖 ★6、最大容量：水平转子：4 x 145 mL，角转子：6 x 50 mL ★7、最大转速/离心力：角转子：≥17,850 rpm/ 30,279 x g，水平转子：≥4,500rpm/3,260xg 8、程序储存：3 个快捷程序+96 个程序，程序可命名及设定保护密码 9、加减速：2 个（标准及 soft 运行） 10、离心时间：99 小时 99 分钟 + 连续运行+瞬时离心 11、温度范围：-10℃到 40℃ 12、预冷功能：有，快捷键 13、噪音(dBA)：<55 14、功率：750W 15、质量标准：IEC 61010-1, IEC 61010-2-020, IEC 61010-2-101, EN 61326-1 16、国际认证：UL / CSA / CE / IVD / 第三方认证的生物安全性 17、授权：为保证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需提供厂家或总代出具的授权书； 18、配置： 18.1、主机 1 台 18.2、30*2.0ml 角转子 1 个（最大转速/离心力：14000rpm/21694xg）；具备自动锁定功能，一键更换转子，无需借助工具；	进口

			18.3、4*145ml 水平转子 1 套（最大转速/离心力：4500rpm/3260xg）；具备自动锁定功能，一键更换转子，无需借助工具；含 50ml，15ml 离心管适配器各 1 套；	
--	--	--	--	--

二、交付服务

2.1 包括运输、保险、卸货到招标方指定地点、保管、开箱验收（箱体外观无人为损坏情况下）、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检验、最终验收并交付。

投标方应在每个验收环节实施前将具体的验收计划、方案和验收方法等提前交招标方审查，共同商定验收人员实施验收。验收条件达不到标书或合同约定要求，招标方不予签字认可，投标方须对不符合部分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完善，直至符合要求。

2.2 到货地点：货物送到招标方指定位置；

2.3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2.4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需招标方配合的内容，招标方根据项目投标方申请和具体情况确定合同验收（开箱验收）和项目实施方案评审的时间场地。

三、售后服务

3.1 质保期

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2 售后服务机构

投标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应设有维修中心，维修中心应能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服务。

3.3 售后服务响应

3.3.1 如系统出现故障，投标方技术维护人员能在 48 小时内到现场提供服务。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 72 小时内修复。在维修期间一时难以修复的，投标人方应尽量提供备机服务。

3.3.2 质保期内，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周一至周五 8:30~18:00 期间投标方必须在 24 小时之内派员到现场解决问题。在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要求提供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产品供招标方代用，直到排除故障。

3.4 售后服务内容

在质保期内，投标方应提供正常保养服务，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投标方应提供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费用由投标方承担（包括返厂维修）。

3.5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四、其他

投标方承诺制造商承担本项目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本

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如投标方承诺自身承担或其他单位承担本项目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及担保书（如合同实施过程中售后服务机构无法全部履行售后服务义务时，招标方将追究投标方的违约责任）。